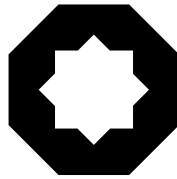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BM

China National Building Material Company Limited*

中國建 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3323)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實現合併口徑銷售收入人民幣33,297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增長了26.3%。

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2,352百萬元，則較二零零八年同期增長了55.6%。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96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增長了41.2%。

董事會現擬建議派發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7元(含稅)(二零零八年：每股人民幣0.045元(含稅))，合共人民幣173,685,069.11元(含稅)。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中國建材」）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在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計的綜合業績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狀況，連同二零零八年的綜合業績及財務狀況比較如下：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33,297,363	26,365,159
銷售成本		<u>(26,798,003)</u>	<u>(21,851,738)</u>
毛利		6,499,360	4,513,421
銷售及分銷成本		(1,267,429)	(884,012)
管理成本		(1,871,691)	(1,348,674)
投資及其他收入	4	2,036,833	1,186,583
其他開支		(148,072)	(88,172)
融資成本—淨額	5	(1,516,443)	(1,368,044)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u>9,394</u>	<u>155,327</u>
除所得稅前盈利	6	3,741,952	2,166,429
所得稅開支	7	<u>(664,059)</u>	<u>(293,073)</u>
本年盈利		<u><u>3,077,893</u></u>	<u><u>1,873,356</u></u>

應佔方：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少數股東權益

2,352,396

1,511,542

725,497

361,814

3,077,893

1,873,356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元)

9

0.96

0.68

股息

—已分派

8

111,655

72,880

—建議分派

8

173,685

111,655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盈利

3,077,893

1,873,356

其他綜合虧損：

— 匯兌差額

(150)

(3,125)

本年綜合收益

3,077,743

1,870,231

應佔方：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少數股東權益

2,352,246

1,508,417

725,497

361,814

本年綜合收益

3,077,743

1,870,231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09年12月31日

	附註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589,612	26,900,840
預付租賃款		4,706,127	3,404,818
投資物業		282,815	331,892
商譽		7,044,298	4,986,745
無形資產		983,407	740,072
聯營公司投資		2,879,108	2,815,96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39,414	102,419
按金		3,075,778	969,668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4,802	185,234
		<u>56,155,361</u>	<u>40,437,656</u>
流動資產			
存貨		4,741,566	3,331,22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0	10,009,431	8,643,830
持作買賣用途的投資		313,968	263,263
應收關聯方款項		973,390	745,303
已抵押銀行存款		971,688	1,756,6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43,633	3,726,253
		<u>20,853,676</u>	<u>18,466,535</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1	14,419,297	18,023,388
應欠關聯方款項		1,112,354	2,364,178
借款		21,942,921	17,472,843
融資租賃負債		257,055	45,126
當期所得稅負債		582,324	298,607
財務擔保合同—一年內到期		1,640	6,690
應付少數股東股息		4,379	7,089
		<u>38,319,970</u>	<u>38,217,921</u>
流動負債淨額		<u>(17,466,294)</u>	<u>(19,751,38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8,689,067</u>	<u>20,686,270</u>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9,073,005	7,774,960
遞延收入		145,531	94,263
融資租賃負債		1,003,656	32,783
財務擔保合同—一年後到期		13,140	15,030
遞延所得稅負債		938,307	636,010
		<u>21,173,639</u>	<u>8,553,046</u>
淨資產		<u><u>17,515,428</u></u>	<u><u>12,133,224</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81,215	2,208,488
儲備		<u>10,413,552</u>	<u>6,621,862</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12,894,767	8,830,350
少數股東權益		<u>4,620,661</u>	<u>3,302,874</u>
總權益		<u><u>17,515,428</u></u>	<u><u>12,133,224</u></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乃2005年3月28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一間股份有限公司。於2006年3月23日，本公司的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建築材料集團公司(「母公司」)，其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於1984年1月3日成立的國有企業。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業務概覽部分。在下文中，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為本集團。

除另有說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該等合併財務狀況表已經獲董事會於2010年4月16日批准發佈。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投資物業、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持作買賣用途的投資按公平值重估而作出修訂。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表需採用若干關鍵的會計估算，而管理層亦須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

(a) 本集團已應用的新準則及修訂

本集團已於2009年1月1日應用以下新的及修訂的國際財務準則：

- 國際財務報表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修訂)(自2009年1月1日生效)。此項修改要求提高有關公允價值計量和流動性風險的披露。此修改特別要求按公允價值的計量架構披露公允價值計量。由於會計政策的改變只導致額外披露，故此對每股盈利並無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列報」(修訂)(由2009年1月1日起生效)。此項修訂準則禁止在權益變動表中列報收益及費用項目(即「非權益持有者的權益變動」)，並規定「非權益持有者的權益變動」在合併損益表中必須與權益持有者的權益變動分開列報。因此，本集團在合併權益變動表中列報全部所有者的權益變動，而非權益持有者的權益變動則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列報。比較數字已重新列報，以符合修訂準則。由於會計政策的改變只影響列報方面，故此對每股盈利並無影響。
- 對於合資格的資產之「借貸成本」，而資本化時期由2009年1月1日年度期間開始，集團將有關收購、興建或生產一項合資格資產(即需要頗長時間才能以供使用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資本化，作為該資產的部份成本。集團於往年一直沿用該方式作入賬。比較資料不用更改。此會計準則改變並未重大地影響每股盈利。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由2009年1月1日生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並將分部報告與美國準則SFAS 131「有關企業分部和相關資料的披露」的規定統一起來。此項新準則要求採用「管理層方法」，即分部資料須按照與內部報告所採用的相同基準列報。這導致所列報的報告分部數目增加。此外，分部的列報方式與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更為一致。對本年集團之分部資料的披露，沒有重大的改變，這是由於分部以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模式報告。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由2009年1月1日起生效)處理有關可行權條件和取銷。此修改澄清了可行權條件僅指服務條件和表現條件。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的其他特徵不是可行權條件。此等特徵將需要包括在與職工和其他提供類似服務人士的交易於授予日的公允價值內；此等特徵將不影響授予日後預期將可行權的獎勵數目或其估值。所有取銷，不論由主體或其他方作出，必須按相同的會計處理法入賬。此修定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b) 仍未生效而本集團亦無提早應用的準則、修訂及對現存準則的詮釋

以下為已公佈的修訂及對現有準則的詮釋，而本集團必須在201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或較後期間採納，但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向所有者分配非現金資產」(自2009年7月1日起生效)。此項解釋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在2009年4月公佈的年度改進項目的一部分。此項解釋就主體向股東分配非現金資產作為儲備分派或股利的安排的會計處理提供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亦已被修改，規定資產只能夠在其現有狀況下及可能分配時才可分類為持作分配。本集團會於2010年1月1日開始採用此詮釋，但預期對集團之財務報表沒有任何的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自2009年7月1日起生效)。此項修訂準則規定，如控制權沒有改變，則與少數股東權益進行的所有交易的影響必須在權益中列報，而此等交易將不再導致商譽或收益和損失。此項準則亦列明失去控制權時的會計處理方法。在主體內的任何剩餘權益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並在損益表中確認收益或損失。本集團對2010年1月1日開始發生的少數股東之交易，會採用以上修訂之準則。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企業合併」(自2009年7月1日起生效)。此項修訂準則繼續對業務合併應用購買法，但有些重大更改。例如，購買業務的所有款項必須按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記錄，而分類為債務的或有付款其後須在損益表重新計量。就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可選擇按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購買方淨資產的比例計量。所有與購買相關成本必須支銷。本集團對2010年1月1日開始之企業合併交易，會採用此修訂之國際財務報表準則。

-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無形資產」(自2009年7月1日生效)。這修訂為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於2009年4月／5月公佈的年度改進項目的一部分。本集團將會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採納日期起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此修訂澄清了對於企業合併中購買的無形資產的公允價值的計量指引，並容許假若每項資產的可使用年期相近，可將無形資產組合為單一資產。此新修訂預期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的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改)「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的計量」(自2010年1月1日生效)。此修訂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在2009年4月／5月公佈的年度改進項目的一部分。此修訂澄清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說明分類為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和終止經營規定的有關披露。此修訂亦澄清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一般規定仍然適用，尤其是第15節(達致公允表達)和第125節(估計來源的不確定性)。本集團將由2010年1月1日起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預期此新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自2010年1月1日生效)。此修改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在2009年4月／5月公佈的年度改進項目的一部分。此修訂澄清了意圖透過發行權益而結算一項負債，與該項負債被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是沒有關係的。透過修改流動負債的定義，此修改容許一項負債被分類為非流動(假若主體可無條件，透過轉讓現金或其他資產，將其負債結算遞延至會計期後最少12個月)，則不論交易對方是否可能要求主體隨時以股份結算。本集團於2010年1月1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預期此新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自2010年1月1日生效)，「集團以現金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除了納入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8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圍」和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1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和庫存股交易」外，此修訂亦擴闊了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11號的指引，針對未為該解釋所涵蓋有關集團安排的分類。此新指引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合資格對沖項目」(自2009年7月1日起生效)。此項修訂準則就財務項目何時可界定為對沖項目及評核對沖有效性提供額外指引。本集團於2010年1月1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預期此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自2013年1月1日起生效)。這準則是一個由三個部份分組項目的首個部分，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用單一方法確定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多種規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用的方法以一家公司如何管理其金融工具(其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作為依據。新準則亦規定採用單一減值方法，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多種減值方法。本集團於2013年1月1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預期此新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預付最低資金要求」(自2011年1月1日起生效)。此詮釋准許提早支付供款以符合最低資金要求的公司，可將所付供款作為一項資產。本集團於2011年1月1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預期此新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向所有者分配非現金資產」(自2009年7月1日起生效)。此詮釋規定應付股息在獲得適當批准後確認，並按公平值計量。如有關項目符合資產的定義，實體須於轉讓時確認收益。本集團於2010年1月1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預期此新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從客戶轉讓資產」(自2009年7月1日起生效)。此詮釋規定就客戶轉讓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會計提供指引。如有關項目符合資產的定義，實體須於轉讓時確認收益。本集團於2010年1月1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預期此新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c) 仍未生效與本集團營運無關的現行準則的註釋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以權益工具消除金融負債
— 詮釋第19號 (自2010年7月1日起生效)

2.2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權管理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以藉其業務獲取經濟利益，即屬取得該實體的控制權。

於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業績，均自收購生效日期起或直至出售生效日期(按適用)為止，計入合併損益表內。

如有必要，對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進行調整，以使其所使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所使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於合併賬目時對銷。

合併報表附屬公司淨資產中的少數股東權益乃與本集團當中的權益分開呈報。於淨資產中的少數股東權益包括於原定業務合併(見下文)日期該等權益的金額及自合併日期起少數股東的應佔權益變動。超出少數股東於附屬公司股本的權益的少數股東虧損，會與本集團的權益之間進行分配，惟少數股東具約束力責任，並可作額外投資補足虧損。

2.3 業務合併

收購附屬公司／業務乃以採用購買法入賬。收購成本乃按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的控制權而於交換日期所給予的資產、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及發行的股本證券的總公允價值，加業務合併的直接成本計算。被收購方的已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的確認條件的可辨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乃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

因收購產生的商譽確認為資產並按原值進行初始計量。商譽為業務合併成本超出本集團於已確認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價值淨額中的權益。倘於重新評估後，本集團於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淨公平價值中的權益高於業務合併成本，則超出的數額隨即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

少數股東於被收購方的權益初步按少數股東於已確認的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淨公允價值的所佔比例計量。

2.4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的成本計量為，在交換日期所給予資產、所產生或所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工具的總公平值，藉以交換該等額外股權。

商譽按支付額外權益的對價與所收購子公司淨資產相關部份賬面值的差額計算。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折讓確認為當期收入。

收購子公司額外權益所產生的商譽減值，應用業務合併所產生商譽的同一原則。

2.5 商譽

就減值測試而言，因收購產生的商譽會分配給預期可從收購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或單位組。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每年接受減值測試，或當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則進行測試減值。對於因在某一財政年度進行收購而產生的商譽，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於該財政年度結束之前接受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該單位的賬面值，則會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調減已分配予該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根據該單位每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任何商譽減值虧損均直接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商譽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再撥回。

於出售附屬公司或業務時，商譽的應佔款額會計入計算出售的利潤或虧損內。

2.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惟並非本集團附屬公司或合營企業之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所投資公司的財務及營運政策的決策權力，惟並非對有關政策的控制權。

聯營公司的業績及資產負債乃採用權益會計法計入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內。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經就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淨資產的收購後變動調整)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入合資產負債表內。倘本集團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則本集團將不會確認其分佔的進一步虧損。本集團分佔的額外虧損計提及確認為負債僅以本集團代表該聯營公司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所作付款為限。

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日期在聯營公司可辨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淨公允價值中所佔權益的任何差額，乃確認為商譽。商譽乃計入投資的賬面值，並就減值進行評估作投資部份。

本集團佔可辨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淨公允價值之權益較收購成本超出的任何差額，會於重新評估後在損益表內確認。

倘一家集團實體與本集團一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則損益會按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的權益進行對銷。

2.7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以與提供給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模式呈列。負責分配資源及評核各業務分部表現的主要經營決策者是指負責作出策略性決策的委員會。

2.8 收入確認

收入以收到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指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因提供商品及服務而應收取的金額，並扣除折扣及及銷售相關稅項。

銷售貨品的收入乃於交付貨品及所有權轉移時確認。

履行建築合約中提供工程服務的收入乃根據本集團就建築合約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見下文)確認。

其他服務收入乃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由金融資產所產生的利息收入以尚未償還本金及適用的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累算，此利率將金融資產於預計年期內所收的估計未來現金，確切地貼現至該項資產的賬面淨值。

投資的股息收入乃於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2.9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後續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即為生產或自用而尚在建造的過程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會以估計使用年期及對估計剩於價值的考慮，進行折舊。土地及樓宇、廠房及機器以及汽車使用直線折舊法進行折舊。

在建工程成本包括全部建築成本及與該等工程應佔的其他直接成本，包括作資本化的借款成本減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如有)。在建工程完工且準備投入使用时，會歸入合適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目之下。根據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該等資產於擬投入使用时開始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但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資產取消確認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項目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於該項目終止確認之年度計入合併損益表。

2.10 預付租賃費

就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支付之預付款項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初始確認為預付租賃款，並在相關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合併損益表內攤銷。

2.11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的物業，乃按成本減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投資物業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經考慮其估計殘值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以撇銷成本。

投資物業於出售時或投資物業長期被提取使用或預期其出售並不會帶來任何未來經濟效益，便終止確認。任何因資產不被確認(按出售淨收益與資產面值差額計量)而產生的損益均計入本年度的合併損益表。

2.12 租賃

當租約的條款規定將擁有權的絕大多數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時，有關租約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則分類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按相關的租賃年期以直線法於合併損益表確認。協議安排營運租賃產生的初步直接成本加於租賃資產上，並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以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於租賃開始時按其公平值或(倘較低)按最低租賃款項之現值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出租人之相應負債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作為融資租賃責任。租賃款項分配於融資費用及租賃責任減少，使負債餘額之利率固定。融資費用直接於損益中扣除。

根據經營租賃應付之租金乃按直線基準於有關租賃之租期內於合併損益表中扣除。作為訂立經營租賃鼓勵之已收及應收利益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

租賃土地及樓宇

就租賃類型而言，租賃土地及樓宇中土地及樓宇部份乃分開考慮，除非租賃付款無法在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作出可靠分配，在此情況下，整項租賃一般被視為融資租賃並按物業、廠房及設備入賬。倘租賃付款能夠作出可靠分配，則土地的租賃權益按經營租賃入賬。

2.13 建築合約

倘能可靠地估計建築合約的成果，則收入及成本按結算日的合約活動完成階段確認，一般會按工程進行至該日所產生的合約成本佔估計總合約成本的比例計量，惟此方法並不能代表完成階段，在該條件下收入不能確認。合約工程、索償及獎金的變動，會按與客戶協議的金額入賬。

倘不能可靠地估計建築合約的成果，則僅會將所產生而有可能收回的合約成本確認合約收入。合約成本會於產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當總合約成本將有可能高於總合約收入時，預期虧損會即時確認為開支。

如果累計合同已發生成本加已確認的利潤減已確認的損失超過在工程進度款，則超出部分作為應收合同客戶款項。如果工程進度款超過累計已發生合同成本加已確認的利潤減已確認的損失，則超出部分作為應付合同客戶款項。於進行有關工程前收取的款項乃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為負債中之預收賬項。進行工程應收但客戶未支付的款項乃計入合併資產負債表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2.14 外幣

集團各實體的獨立財務資料以該實體營運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其功能貨幣）計值。就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各實體的業績和財務狀況以人民幣（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和呈列貨幣）列示。

於編製個別實體的財務資料時，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計值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記錄。於各結算日，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性項目，會按該結算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折算；以外幣為單位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性項目，會按確定公允價值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折算。以外幣為單位按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性項目不會重新折算。

因結算貨幣性項目及重新折算貨幣性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計入該期間的合併損益表內。因重新折算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性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亦計入該期間的損益表。

就呈列合併財務資料而言，本集團的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會按結算日的現行匯率以人民幣列示。收入及開支項目按該期間的平均匯率折算，除非匯率出現大幅波動則另論，倘匯率波動大，則使交易日的現行匯率。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計入權益的獨立部份(匯兌儲備)。該等折算差額於出售該海外業務的期間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2.15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具有多種形式，包括增值稅退稅乃於符合補貼的條件並有合理把握可取得該項補貼時確認為收入。有關開支項的政府補貼會於有關期內確認為收入，使該補貼有系統地對應其擬補貼的成本。倘該項補貼與折舊性資產有關，則會計入遞延收入賬，並於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按年等額撥入合併損益表內。

2.16 借款成本

因購置、興建或生產合格資產直接產生的借款成本乃資本化，作為該等資產的成本部份。當該等資產大致可準備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該等借款成本即停止資本化。特定借貸項目之短期投資所得之投資收入在合資格資產攤銷開支前須從已資本化之借貸成本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乃於產生的年度確認為開支。

2.17 退休福利成本

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款項乃於到期支付時作為開支扣除。支付由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亦列作界定供款計劃的付款項，因本集團對該計劃的責任與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責任相等。

2.18 現金結算的股份付款交易

本集團僱員以股份付款交易方式收取酬金，在該方式下，僱員通過提供服務來換取按現金結算的股票增值權。股票增值權的成本乃透過使用柏力克—舒爾斯公式，並計及授出有關工具的年期及條件，於授出日期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該公允價值會在被賦予權利期間支銷，亦確認相應的負債。而該負債會於各結算日至結付日期（包括該日）進行重新計量，其公允價值的變動則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

2.19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繳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現時應繳稅項乃按該年度的應課稅利潤計算。應課稅利潤與合併損益表內所匯報的利潤不同，原因是其不包括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及開支的項目，亦不包括永不課稅的收益表項目。本集團現時的稅項負債，乃採用結實際制定的稅率計算。

遞延所得稅乃就合併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採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差額確認，並採用負債法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通常就所有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於有可能可用作扣減可扣減暫時差額以對銷應課稅利潤時確認。倘暫時性差額乃自並不影響應課稅利潤或會計利潤的交易中的商譽或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其他資產及負債產生，則該等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所得稅負債乃按因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而引致之應課稅臨時差額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令臨時差額對沖及臨時差額有可能未必於可見將來對沖之情況除外。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結算日進行審核，並於可能不再取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時作出調減。

遞延所得稅乃按償付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預期適用稅率計算。遞延所得稅乃自合併損益表扣除或計入表中，除非其與直接自權益表扣除或計入權益表的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於權益表中處理。

2.20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包括已收購專利、商標及採礦權。專利有固定的可使用年期，初步按購買成本計量，並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基準攤銷。初步確認以後，專利以成本價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示。

商標並無固定的可使用年期，乃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採礦權的使用期有限，初始按收購成本計量，在特許權期間以直線法攤銷。初次確認後，專利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損失列賬。

因無形資產不被確認而產生的損益按無形資產的出售淨收益與面值差額計量，當無形資產不被確認時於合併損益報表內確認。

2.21 有形及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的減值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會審查具有確定使用年期的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決定有否跡象顯示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有任何有關跡象存在，則估計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倘資產並無產生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量，則本集團會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當可確定合理及連貫的分派基準時，企業資產可分派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將企業資產分派至能確定合理及連貫的分派基準的最小集團公司。並無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會每年或更頻密地接受減值測試，而每當有跡象顯示該項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亦會接受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並未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特殊風險的評值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有價值。就此對未來現金流的估計並無予以調整。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該項資產(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調高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計值，致使所增加的賬面值不得超過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的賬面值。所撥回的減值虧損會即時確認為收入。

2.22 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間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材料及(如適用)直接人工成本及將存貨達致目前位置及狀況所產生的間接成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所需的所有成本及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所產生的成本。

2.23 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成為協議的合約性條款的其中一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進行初始計量。即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在損益表內反映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按適用情況加入或扣除自該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因收購按公允值於損益賬確認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即時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2.24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財務資產分為三類，包括按公允值於損益賬確認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定期購買或出售乃購買或出售必須按規則或市場慣例設定之時限付運之金融資產。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用於計算金融資產攤餘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指對金融資產於整段預期年限(或稍短的期限，倘適用)內的預期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支付或收取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之所有費用，交易費用以及其他所有溢價及折讓)準確折現時採用的利率。利息收入以債務票據的實際利率確認，惟指定按公允值於損益賬確認的金融資產除外。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確認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按公允值於損益賬確認的金融資產僅包括持作買賣用途之金融資產。倘財務資產滿足以下條件，則可歸為持作買賣用途之金融資產：

- 主要為短期持有作出售用途；或
- 該金融資產是由本集團統一管理的可識別金融工具投資組合的一部分，且其近期的實際模式為短期獲利；或
- 未被指定作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於初始確認後的各結算日，按公允值於損益賬確認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值計量，公允價值之變動於其產生期間直接計入合併損益表。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的損益淨額包括該金融資產所賺取的所有股息及利息。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項目包括在流動資產內，在首之確認後之每一個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聯營公司款，應收關聯方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現金及銀行和金融機構之存款，會以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去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列賬。（請參閱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被指定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或並未被分類為按公允值於損益賬確認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賬款、持有至到期的投資。

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且其公允價值未能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投資，與該等無報價權益投資掛鈎並須以交付該等工具作結算之衍生工具，於首次確認後之各個結算日，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算。（請參閱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的減值

除按公允值於損益賬確認的金融資產以外，其他的金融資產須於各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值因素。倘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影響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則金融資產視為已減值。

就可供出售的權益投資而言，該項投資的公允值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被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資產，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會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或
- 借貸方很可能面臨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就按已攤銷成本計值的金融資產而言，當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已減值時，減值虧損金額會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並以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以金融資產的原始實際利率折現)間的差額計算。

就按成本計值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的金額以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以類似金融資產的當前市場回報率折現)間的差額計算。該等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回撥。

除應收賬款的賬面值採用撥備科目予以沖減外，其他金融資產均由減值虧損直接沖減賬面值。撥備科目賬面值的變動確認在合併損益表內。倘一項應收賬款被視作無法收回，則針對撥備科目予以撇銷。若先前撇銷的款項隨後收回，則將其計入合併損益表內。

對於以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倘於隨後期間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此項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的某一事件聯繫，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於合併損益表中予以撥回，惟於撥回減值當日的資產賬面值不得超逾假設未確認減值時的已攤銷成本。

可供出售的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在合併損益表內回撥。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已到期，或金融資產已轉讓及本集團已將其於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其他實體，則本集團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所轉讓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持續控制該資產，則本集團會確認於該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可能須支付的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所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會繼續確認該項金融資產，亦會確認所收取款項為附屬借貸。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其賬面價值與實際收到或應收價款的差額，計入當期合併損益表中。

2.25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公司發行的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按所訂立之合約安排的實質，分為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可證明於扣減實體所有負債後之實體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財務擔保合約負債

財務擔保合約負債按其公允值進行初始測量，以後將以以下的較高者量計：

- 合約償付金額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釐定；及
- 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去(倘適合)根據上述利息收入確認政策確認的累計攤銷。

其他金融負債

包括借款在內的其他金融負債按公允值減去交易成本進行初始計量。

其他金融負債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利息費用以實際收益率法確認。

實際利率法用於計算金融負債由攤餘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費用的方法。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僅會於集團責任遭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實際支付或應付價款的差額，計入當期合併損益表中。

2.26 撥備

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很有可能需要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金額已被董事可靠地估計。撥備按照預期於結算日內需償付有關責任的開支，在大的影響下，該費用會折現至現值計量。

作為撥備的金額是以財務報告末期用作處理現有責任的費用的最佳估量計算，包括考慮到圍繞著現有責任的風險和不確定性。當一個撥備以處理現有責任的估計現金流計算，其帳面價值是該現金流的貼現值。

當部份或全部用作處理撥備的經濟利益預期可從第三方處收回，而且應收賬款幾乎肯定可收回和應收賬款的金額可以可靠地計算，該應收賬款可以確認為資產。

2.27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在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2.28 比較數字

若干數字已重新分類，以使其與本年度之呈列一致。

3. 分部資料

(a) 業務分部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目前分為四個營業部門—輕質建材、水泥、工程服務以及玻璃纖維及複合材料。本集團按此等業務報告其主要分部資料。

主要業務如下：

輕質建材	— 生產及銷售輕質建材
水泥	— 生產及銷售水泥
工程服務	— 向玻璃及水泥製造商提供工程服務及設備採購
玻璃纖維及複合材料	— 生產及銷售玻璃纖維及複合材料
其他	— 商品貿易業務及其他

下表列載集團披露之分部資料：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輕質建材	水泥	工程服務	玻璃纖維及 複合材料	其他	抵銷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損益表							
營業收入							
外部銷售	3,253,686	23,396,107	3,341,911	2,202,127	1,103,532	—	33,297,363
分部間銷售(附註)	1,960	—	249,695	—	41,082	(292,737)	—
	<u>3,255,646</u>	<u>23,396,107</u>	<u>3,591,606</u>	<u>2,202,127</u>	<u>1,144,614</u>	<u>(292,737)</u>	<u>33,297,363</u>
經調整除利息，稅項， 折舊及攤銷前之 營運分部的盈利	<u>792,227</u>	<u>4,844,981</u>	<u>498,693</u>	<u>576,227</u>	<u>154,347</u>	<u>—</u>	<u>6,866,475</u>

折舊及攤銷	(152,815)	(1,242,248)	(74,074)	(65,957)	(7,214)	575	(1,541,733)
不予分配的其他收入							29,386
不予分配的其他收益							2,196
不予分配的管理開支							(107,323)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虧損)	4,022	69,301	(1,991)	(101,779)	39,841	—	9,394
融資成本—淨額							<u>(1,516,443)</u>
除所得稅前盈利							3,741,952
所得稅開支							<u>(664,059)</u>
本年盈利							<u><u>3,077,893</u></u>

分部的業績以EBITDA作披露，即每個分部版塊，在未扣除折舊及攤銷、其他費用、中央行政費用、淨融資成本、其他收入、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所得稅開支。這是向管理層匯報的方法從而去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業績。管理層認為以這方法，加上其他的匯報數據，能夠為管理層提供最佳的認知，而投資者亦能評估分部年度之營運情況。

	玻璃纖維及					抵銷	合計
	輕質建材	水泥	工程服務	複合材料	其他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 設備	576,620	5,145,300	159,148	241,848	78,415	—	6,201,331
— 預付租賃款	90,371	490,240	2,385	46,780	1,107	—	630,883
— 無形資產	3,471	99,328	553	149	668	—	104,169
— 不予分配							1,465
	<u>670,462</u>	<u>5,734,868</u>	<u>162,086</u>	<u>288,777</u>	<u>80,190</u>	<u>—</u>	<u>6,937,848</u>
— 收購附屬公司	<u>144,518</u>	<u>5,697,395</u>	<u>120,009</u>	<u>—</u>	<u>—</u>	<u>—</u>	<u>5,961,922</u>

折舊及攤銷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4,133	1,104,337	70,048	63,743	4,762	(575)	1,386,448
— 無形資產	2,154	56,163	696	745	375	—	60,133
— 不予分配							11,504
	<u>146,287</u>	<u>1,160,500</u>	<u>70,744</u>	<u>64,488</u>	<u>5,137</u>	<u>—</u>	<u>1,458,085</u>
預付租賃款撥回							
合併損益表	6,528	81,748	3,330	1,469	2,077	—	95,152
呆壞賬(撥回)/撥備	13,104	(85,571)	8,129	8,222	23,175	—	(32,941)
存貨(撥回)/減值	<u>3,857</u>	<u>(4,426)</u>	<u>—</u>	<u>—</u>	<u>—</u>	<u>—</u>	<u>(569)</u>
財務狀況表							
資產							
分部資產	5,148,484	55,326,725	2,802,690	2,528,526	1,020,838	—	66,827,26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90,959	1,236,956	2,188	1,329,890	119,115	—	2,879,108
不予分配的資產							<u>7,302,666</u>
合併資產合計							<u>77,009,037</u>
負債							
分部負債	685,537	10,528,949	1,512,848	1,110,836	503,873	—	14,342,043
不予分配的負債							<u>45,151,566</u>
合併負債合計							<u>59,493,609</u>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輕質建材	水泥	工程服務	玻璃纖維及 複合材料	其他	抵銷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損益表							
營業收入							
外部銷售	2,365,698	18,349,554	3,244,114	1,549,738	856,055	—	26,365,159
分部間銷售(附註)	—	—	647,481	—	—	(647,481)	—
	<u>2,365,698</u>	<u>18,349,554</u>	<u>3,891,595</u>	<u>1,549,738</u>	<u>856,055</u>	<u>(647,481)</u>	<u>26,365,159</u>
經調整除利息、稅項、 折舊及攤銷前之 營運分部的盈利	<u>401,980</u>	<u>3,419,983</u>	<u>564,033</u>	<u>332,713</u>	<u>141,136</u>	<u>6,749</u>	<u>4,866,594</u>
折舊及攤銷	(158,464)	(1,098,435)	(5,956)	(46,607)	(18,802)	575	(1,327,689)
不予分配的其他虧損							(61,510)
不予分配的其他開支							(4,700)
不予分配的管理開支							(93,549)
應佔聯營公司 利潤/(虧損)	18,701	30,959	(2,248)	116,915	(9,000)	—	155,327
融資成本—淨額							<u>(1,368,044)</u>
除所得稅前盈利							2,166,429
所得稅開支							<u>(293,073)</u>
本年盈利							<u>1,873,356</u>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及 設備	865,194	3,046,684	46,614	194,860	90,084	—	4,243,436
—預付租賃款	163,522	264,061	7,819	5,773	29,353	—	470,528
—無形資產	250	151,096	—	5,786	16	—	157,148
—不予分配	—	—	—	—	—	—	14,398
	<u>1,028,966</u>	<u>3,461,841</u>	<u>54,433</u>	<u>206,419</u>	<u>119,453</u>	<u>—</u>	<u>4,885,510</u>
—收購附屬公司	<u>—</u>	<u>13,090,673</u>	<u>—</u>	<u>—</u>	<u>—</u>	<u>—</u>	<u>13,090,673</u>

	輕質建材	水泥	工程服務	玻璃纖維及 複合材料	其他	抵銷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0,460	997,104	5,720	44,800	16,528	(575)	1,214,037
— 無形資產	1,244	33,816	8	543	—	—	35,611
— 不予分配							8,578
	<u>151,704</u>	<u>1,030,920</u>	<u>5,728</u>	<u>45,343</u>	<u>16,528</u>		<u>1,258,226</u>
預付租賃款							
撥回合併損益表	6,760	67,515	228	1,264	2,274	—	78,041
呆壞賬備抵/(撥回)	2,603	(6,941)	9,089	9,326	97	—	14,174
存貨減值	<u>—</u>	<u>4,597</u>	<u>—</u>	<u>—</u>	<u>—</u>	<u>—</u>	<u>4,597</u>
財務狀況表							
資產							
分部資產	3,808,392	36,145,625	697,604	1,023,039	307,830	—	41,982,490
於聯益公司的權益	227,225	1,102,009	10,542	1,434,647	41,545	—	2,815,968
不予分配的資產							<u>14,105,733</u>
合併資產合計							<u>58,904,191</u>
負債							
分部負債	505,235	14,365,119	1,796,571	871,539	329,128	—	17,867,592
不予配負債							<u>28,903,375</u>
合併負債合計							<u>46,770,967</u>

附註： 分部間銷售乃參考市場價值進行。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之差異調節如下：

	2009	200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調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之營運分部的盈利為	6,712,128	4,718,709
其他分部除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之營運分部盈利為	154,347	141,136
抵銷	—	6,749
總分部盈利	6,866,475	4,866,594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1,386,448)	(1,214,037)
無形資產攤銷	(60,133)	(35,611)
預付租賃款撥回合併損益表	(95,152)	(78,041)
總部費用項目	(75,741)	(159,759)
營運利潤	5,249,001	3,379,146
融資成本—淨額	(1,516,443)	(1,368,044)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9,394	155,327
除所得稅前盈利	3,741,952	2,166,429

(b) 地區分部

根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本集團的收入來自下述地區市場：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009	200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	31,889,757	23,316,056
歐洲國家	132,019	123,750
中東	266,266	765,670
東南亞	655,612	1,855,149
大洋洲	228,468	19,669
其他	125,241	284,865
	<u>33,297,363</u>	<u>26,365,159</u>

截至2009年12月31日及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超過90%的業務及資產位於中國境內。

4. 投資及其他收入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息	—	2,952
收購附屬公司權益／額外權益折讓	188,264	104,415
財務擔保收入	6,940	31,8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的利潤	4,807	—
政府津貼：		
增值稅退稅(附註(a))	632,115	483,955
政府補助(附註(b))	539,496	475,758
利息補貼	12,932	330
持作買賣用途投資公允價值的增幅／(下降)	154,400	(40,635)
淨租金收入：		
投資物業	43,266	51,513
設備	8,067	5,460
收回以前年度之壞賬撥備	80,054	10,839
技術及其他服務收入	14,738	20,864
應付款豁免	258,285	9,144
出售附屬公司之盈利	28,105	2,484
其他	65,364	27,699
	2,036,833	1,186,583

註：

- (a) 中國國務院在1996年發出「鼓勵天然資源綜合利用通知」(「該通知」)，通過優惠政策鼓勵及支持企業綜合利用天然資源。根據該通知，財政部和國家稅務局實施多項法規，對若干環保產品，包括使用工業廢料作部分原材料的產品，以增值稅退稅方式，提供優惠。本集團已繳增值稅而又合資格的產品，在獲得相關政府部門批准後，即時或日後可獲退稅。
- (b) 政府補助乃地方政府機構給予本集團，主要為了鼓勵本集團發展及為地方經濟發展所作貢獻。

5. 融資成本 — 淨額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1,924,865	1,743,079
— 毋須於五年悉數償還	<u>44,036</u>	<u>43,200</u>
	1,968,901	1,786,279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利息	<u>(162,688)</u>	<u>(171,483)</u>
	1,806,213	1,614,796
融資收入：		
— 銀行存款利息	(135,195)	(128,308)
— 應收貸款利息	<u>(154,575)</u>	<u>(118,444)</u>
融資成本 — 淨額	<u><u>1,516,443</u></u>	<u><u>1,368,044</u></u>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本化借款成本乃因各附屬公司的一般借款總額而產生，按合同資產的開支的資本化比率5.9% (2008年：5.9%) 計算。

6. 除所得稅前盈利

除所得稅前盈利已扣除／(計入)：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87,301	1,215,127
— 投資物業	10,651	7,488
	<u>1,397,952</u>	<u>1,222,615</u>
無形資產攤銷(已包括在銷售成本內)	60,133	35,611
	<u>1,458,085</u>	<u>1,258,226</u>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6,087	—
預付租賃款減值虧損	9,210	—
列作開支存貨成本	22,709,056	18,700,744
預付租賃款撥回損益表	95,152	78,041
核數師酬金	7,472	5,91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	1,719,454	935,057
— 股票增值權	2,877	2,877
— 退休計劃供款	189,309	83,926
	<u>1,911,640</u>	<u>1,021,860</u>
員工總成本	<u>1,911,640</u>	<u>1,021,860</u>
呆壞賬(撥回)／撥備	(32,941)	14,174
(撥回)／撇減存貨	(569)	4,597
經營租賃租金	25,799	12,49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利潤)／虧損	(4,807)	4,491
匯兌虧損淨額	<u>87,586</u>	<u>19,704</u>

7. 所得稅開支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本期所得稅	772,407	385,920
遞延所得稅	<u>(108,348)</u>	<u>(92,847)</u>
	<u>664,059</u>	<u>293,073</u>

除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獲豁免或按優惠稅率15%納稅外，中國所得稅乃按有關所得稅稅率及規例所定，或獲得由中國稅務局發出之許可，本集團估計應課稅利潤的25% (2008年：25%) 計算。

本年的總支出與會計利潤的對賬如下：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盈利	<u>3,741,952</u>	<u>2,166,429</u>
按國內所得稅稅率25% (2008年：25%)	935,488	541,607
稅務影響：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的影響	(2,349)	(38,834)
不可扣除開支的稅務影響	29,299	47,106
毋須課稅的收益的稅務影響	(73,158)	(25,618)
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20,735	50,792
動用前期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77,121)	(108,240)
附屬公司利用工業廢料而獲授 所得稅抵免 (附註(a))	—	(73,978)
附屬公司購置若干合格設備而獲授 所得稅抵免 (附註(b))	(63,785)	(62,700)
附屬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105,050)	(37,385)
所得稅率對遞延稅項結餘的影響	<u>—</u>	<u>323</u>
所得稅開支	<u>664,059</u>	<u>293,073</u>

附註：

- (a) 根據有關稅務規則及規例，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因利用工業廢料作為部份原材料而獲授稅務抵免。當達成有關條件並取得有關稅務局簽發有關稅務批文後，即可獲抵免扣減當期中國所得稅開支。
- (b) 根據有關稅務規則及規例，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可申請中國所得稅抵免，金額相當於購置若干國產合格設備成本的40%（惟須以本年中國所得稅開支超出上年的幅度為限）。當達成有關條件並取得有關稅務局簽發有關稅務批文後，即可獲中國所得稅抵免扣減當期所得稅開支。

8. 股息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已派付利息	<u>111,655</u>	<u>72,880</u>
建議末期股息 — 人民幣0.07元 (2008年：人民幣0.045元) 每股	<u>173,685</u>	<u>111,655</u>

董事會已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7元，尚須本公司股東於即將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

9.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u>2,352,396</u>	<u>1,511,542</u>
	2009 千股	2008 千股
用作計算基本每股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449,086</u>	<u>2,208,488</u>

於這兩年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壞賬撥備 (附註(b))	3,028,840	2,441,217
應收票據 (附註(c))	1,154,653	1,268,890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684,045	316,543
應收貸款 (附註(g))	420,310	809,91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721,583	3,807,267
	<u>10,009,431</u>	<u>8,643,830</u>

附註：

- (a)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賬面值約為其公允價值。
- (b)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60天至180天的賒賬期。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兩個月內	1,662,385	1,896,371
兩個月以上但一年內	1,055,455	415,589
一至兩年	240,850	66,335
兩至三年	39,730	30,399
超過三年	30,420	32,523
	<u>3,028,840</u>	<u>2,441,217</u>

- (c) 應收票據賬齡為6個月以內。

- (d) 貿易應收賬款結餘中包括賬面值約人民幣1,329.17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526.51百萬元)的債權，截至報告日期止已逾期但本集團並未計提減值虧損，因為債務人的信用質素並無重大變化。因此，本集團認為該等款項仍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上述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2009年12月31日，應收保留金賬款約人民幣30.69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18.34百萬元)及應收合約期賬款約人民幣14.70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6.24百萬元)的賬齡為一至兩年，尚未逾期。

已逾期但未予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如下：

	2009	200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兩個月以上但一年內	1,030,466	403,491
一至兩年	228,554	60,095
兩至三年	39,730	30,399
超過三年	30,420	32,523
	<u>1,329,170</u>	<u>526,508</u>

- (e) 呆壞賬撥備的變動如下：

	2009	200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224,574	102,752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增加	192,703	107,648
呆壞賬(撥回)／撥備	(32,941)	14,174
	<u>384,336</u>	<u>224,574</u>

(f)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以下貨幣計價：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9,211,531	8,047,867
歐元	22,817	13,231
基納	13,877	12,978
美元	760,789	569,754
其他	417	—
	<u>10,009,431</u>	<u>8,643,830</u>

於釐訂應收賬款的回收可能性時，本集團會考慮有關應收賬款的信用質素自最初授信日期至報告日期之間的任何變化。

- (g) 該等款額附利息年利率為5.41%-10.36% (2008年：利率為7.47%-12%) 及須於一年內償還。結餘為應收獨立方及無抵押之款項。
- (h)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已抵押的應收票據 (2008年：約人民幣429.34百萬元)，以取得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貸款。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兩個月內	2,993,903	3,160,561
兩個月以上但一年內	2,074,818	1,812,458
一至兩年	699,730	465,274
兩至三年	82,174	123,134
超過三年	98,558	43,971
貿易應付賬款	5,949,183	5,605,398
應付票據	1,543,164	2,718,783
股票增值權撥備	9,788	6,910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86,423	91,723
其他應付款項	6,830,739	9,600,574
	<u>14,419,297</u>	<u>18,023,388</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的賬面值約為其公允價值。應付票據的賬齡為6個月以內。

業務數據摘要

以下為本集團各分部於2008年、2009年主要業務數據摘要：

水泥分部

中聯水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9年	2008年
水泥產量(千噸)	28,860.4	23,109.3
熟料產量(千噸)	30,835.3	24,170.0
水泥銷量(千噸)	29,377.0	23,180.0
熟料銷量(千噸)	13,890.0	9,100.7
水泥單價(元/噸)	216.9	232.1
熟料單價(元/噸)	182.3	211.0

南方水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9年	2008年
水泥產量(千噸)	49,062.6	30,673.4
熟料產量(千噸)	52,203.3	32,808.3
水泥銷量(千噸)	49,236.3	32,390.6
熟料銷量(千噸)	20,849.5	14,217.7
水泥單價(元/噸)	211.5	230.6
熟料單價(元/噸)	180.0	222.2

輕質建材分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9年	2008年
北新建材石膏板		
產量(百萬平方米)	84.5	56.0
銷量(百萬平方米)	74.6	60.5
平均單價(元/平方米)	<u>6.82</u>	<u>6.80</u>
泰山石膏石膏板		
產量(百萬平方米)	395.3	269.0
銷量(百萬平方米)	400.8	262.3
平均單價(元/平方米)	<u>5.10</u>	<u>4.81</u>
北新建材礦棉板		
產量(百萬平方米)	5.9	6.4
銷量(百萬平方米)	5.4	6.1
平均單價(元/平方米)	<u>20.89</u>	<u>17.99</u>
蘇州北新礦棉板		
產量(百萬平方米)	2.3	4.2
銷量(百萬平方米)	2.0	4.6
平均單價(元/平方米)	<u>14.57</u>	<u>8.87</u>
輕鋼龍骨		
產量(千噸)	33.1	29.1
銷量(千噸)	38.9	28.3
平均單價(元/噸)	<u>5,965.0</u>	<u>6,974.1</u>

玻璃纖維及複合材料分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9年	2008年
玻璃鋼製品		
產量(千噸)	24.0	18.9
銷量(千噸)	14.7	15.4
平均單價(元/噸)	<u>24,722.0</u>	<u>17,982.0</u>
玻璃纖維薄氈		
產量(百萬平方米)	72.9	109.6
銷量(百萬平方米)	62.4	108.8
平均單價(元/平方米)	<u>0.92</u>	<u>0.92</u>
風機葉片		
產量(片)	4,308.0	2,558.0
銷量(片)	3,749.0	2,378.0
平均單價(元/片)	<u><u>452,011.6</u></u>	<u><u>451,215.0</u></u>

董事長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2009年是中國經濟發展最困難的一年，中央政府堅持實行積極的財政政策和適度寬鬆的貨幣政策，全面實施並不斷完善應對國際金融危機的一攬子計劃，較快扭轉了經濟增速明顯下滑的局面，實現了國民經濟總體回升向好，全年GDP增長8.7%，全社會固定資產投資增長30.1%。受我國經濟大環境向好的影響，2009年我國建材工業總體保持了較快增長，主要建材產品生產銷售增速回升，價格止跌回穩，經濟效益穩定增長，結構調整取得成效。

2009年對於中國建材也是機遇與挑戰並存的一年。中國建材各業務板塊抓住國家「保增長、擴內需、調結構」等系列政策帶來的發展機遇，發揮央企優勢，繼續穩步推進聯合重組與資本運營，深入開展管理整合，大力推進市場協同和核心利潤區建設，狠抓「大客戶、大項目、大訂單」，發揮規模優勢，降低成本，提高效益，有效化解了金融危機的不利影響，推動了業務規模和經營指標不斷提升，實現了持續、健康、快速發展。在此，我深深感謝各位投資者對中國建材企業價值和市場地位的認同，以及各位股東對本公司的長期厚愛。

我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向各位股東提呈2009年的年度報告並匯報中國建材在該年度的主要業績，敬請各位股東省覽。

按照國際會計準則，2009年度，本集團實現合併口徑銷售收入人民幣33,297百萬元，較2008年度增長26.3%。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2,352百萬元，較2008年度增長了55.6%。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7元(含稅)。

2009年，中國建材繼續將聯合重組作為企業成長的主要方式，穩步推進戰略區域的聯合重組，淮海、東南、北方三大區域構成的水泥業務整體戰略布局初步形成，水泥產能規模達到1.6億噸。中國建材強化區域協同，打造核心利潤區，加大技術改造和增量投入，追求一條社會資源充分利用的資源重組和行業整合的擴張路線。中國建材還積極與資本市場接軌，大力推進在資本市場的直接融資，利用資本市場放大效應的杠杆，成功增發3億股H股。同時，充分抓住國家實施適度寬鬆貨幣政策的機遇，強化銀企合作，加強間接融資，獲取強大的資金支持。

2009年是中國建材的「管理整合年」。中國建材一方面按照《上市規則》強化公司治理，完善和優化內控制度，嚴格業務流程，規範管理；另一方面開展深層次的管理整合，全面推行「三五」管理模式，重點推動集中和規範管理，進行對外對標、對內優化，提升了本公司整體治理水平，實現了外延式擴張與內涵式提高共同協調發展，可持續競爭力進一步加強。

過去一年所取得的優異業績來自於中國建材全體幹部員工的不懈努力。在此，我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和股東，向全體幹部員工表達誠摯的謝意。

新的一年是面臨諸多機遇與挑戰的一年。2010年，我國經濟發展增長方式仍將以投資拉動為主，國家的經濟和財政政策也將延續2009年的政策，房地產的復蘇對水泥需求的拉動會加大。隨著中國對水泥行業結構調整力度的加強，落後產能的退出和對新建產能的限制，將推動水泥行業健康發展。中央的《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加大統籌城鄉發展力度進一步夯實農業農村發展基礎的若干意見》提出，把支持農民建房作為擴大內需的重大舉措，採取有效措施推動「建材下鄉」，對建材行業是極大利好，也將成為2010年行業發展的新亮點。同時，新的產業政策對水泥企業的節能減排和環境保護提出了更高要求，這都將為我們帶來新的機遇和挑戰。

中國建材將充分發揮自身優勢，搶抓機遇，按照既定的發展戰略，穩步推進聯合重組和資本運營，堅定不移地走一條控制區域市場、構建核心利潤區的道路，推進有規模、有協同效應的聯合重組，提高行業集中度和市場佔有率，保證穩定合理的利潤空間，推進市場健康發展；同時，加大直接融資和間接融資力度，為本公司快速穩健擴張提供資本支撐。中國建材將繼續深入推進管理改進和精細管理，推行「三五」管理模式，推動科技創新和產業鏈延伸，大力發展新型建材、新型節能住宅和新能源材料，不斷優化產業鏈，繼續協同各地政府淘汰落後生產力，進行區域內的合理布局，加強技術升級與節能減排，推進產業結構調整，促進行業可持續發展，向各位股東和廣大境外投資者交出一份優異的答卷。

宋志平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0年4月16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概覽

下表概述截至本報告日本集團的業務分部，以及各業務分部的主要營運實體：

業務分部	主要產品及服務	本公司應佔的主要營運實體	直接及間接股權
水泥	新型干法水泥	中聯水泥 南方水泥 北方水泥	100.00% 80.00% 45.00%
輕質建材	隔牆吊頂體系	北新建材	52.40%
玻璃纖維及複合材料	風機葉片 玻璃纖維	中國複材 中國玻纖	100.00% 36.15%
工程服務	工程設計及總承包服務： 浮法玻璃生產線及 新型干法水泥生產線	中國建材工程	91.00%

水泥分部

2009年中國水泥行業回顧

2009年，中央應對國際金融危機一攬子計劃的實施和《國務院批轉發展改革委等部門關於抑制部分行業產能過剩和重複建設引導產業健康發展若干意見的通知》（國發〔2009〕38號）的發布執行，為水泥等行業加快轉變發展方式，加速淘汰落後產能，加強企業聯合重組，實現結構調整創造了有利條件，並取得了顯著成績。

受國家「四萬億」經濟刺激計劃的推動，全國水泥產量和應用量進一步提高，全年水泥產量約16.3億噸，比2008年增長17.9%。同時，國家宏觀調控效果進一步明顯，落後工藝產能明顯下降，2009年共淘汰落後水泥產能7,416萬噸，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產量比重達72.25%，提前實現「十一五」結構調整目標。大企業集團通過併購重組產能迅速擴張，水泥行業集中度明顯提高，前20家水泥企業的水泥熟料產量佔全國總量的38.82%，比上年提高了7.14個百分點。（信息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中國建築材料聯合會）

2009年本集團水泥分部業務回顧

2009年，本集團水泥板塊區域化發展戰略有效推進，由淮海、東南、北方三大戰略區域構成的水泥業務整體戰略布局初步形成，產能規模達到約1.6億噸。在穩步推進聯合重組的同時，水泥板塊通過深入推進管理整合，構建核心利潤區，整合效益逐漸顯現，一體化程度逐步提高，構建了多個核心利潤區和協同利潤區，企業效益和可持續發展能力快速提升。

中聯水泥

業務協同進一步加強

2009年，中國聯合水泥集團有限公司（「中聯水泥」）積極開展營銷協同，對區域市場營銷資源進行整合，組建區域營銷中心，建立區域市場聯動機制和區域定期對標分析制度，維持了區域內產品價格的穩定，通過積極推進技術協同和財務協同，主要能耗指標均有所改善，進一步降低了生產成本和財務成本。中聯水泥還加大集中採購力度，規模優勢得以顯現，採購成本逐步降低。同時，中聯水泥積極促進與同行企業的合作與協同，共同維護市場良性競爭機制，促進了區域內水泥企業的利潤提升，協同效應明顯顯現。

管理整合持續推進

2009年，中聯水泥在業務協同的基礎上，積極推進以「五集中」為核心的管理整合，優化管控體系，明確定位，即中聯水泥為利潤中心、所屬企業為成本中心，並建立以KPI為導向的企業績效評價制度，取得良好成效。

聯合重組和項目建設進展順利

2009年，中聯水泥繼續加大聯合重組力度，在淮海經濟區進行聯合重組的同時，積極尋求內蒙等區域周邊市場的進入機會，在以收購熟料生產線為主的基礎上，加大了對目標市場粉磨站的聯合重組力度，同時，項目建設按計劃穩步推進。截至2009年底，中聯水泥的水泥總產能約5,200萬噸。

南方水泥

管理整合不斷深入，區域一體化管理全面展開

2009年，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南方水泥」）大力實施「CRM」經營戰略（C—成本領先，R—區域化，M—市場拓展），確立了以營銷集中、財務集中、採購集中為重點的區域業務一體化管理模式，協調和整合資源，優化管理層級，快速構建了杭州、嘉興、湖州、金華、江蘇、上海、江西、湖南八大區域公司和桂林直屬公司，大力推進一體化管理，實施市場營銷集中，逐步實現了市場布局、市場開發、價格、營銷的統一，區域市場控制力逐步增強，幾大核心利潤區初步形成。同時，煤炭等大宗原燃材料也逐步實現集中統一採購。

市場協同格局初步形成，區域市場控制力進一步提升

2009年，南方水泥積極拓展市場，建立區域市場協同機制，初步形成了南方水泥和區域內大企業主導的環太湖、浙中南、上海、閩浙贛、湖南、江西六大區域的市場協同格局，價格和盈利能力明顯提高，自2009年8月，江浙滬地區連續調價，使一直在低位徘徊的價格走出低谷，進入了上升通道。南方水泥還實施成本節約特別計劃，各區域公司積極開展生產技術對標和成本對標，全面推進技術改進，有效地降低了綜合成本。

完善聯合重組和項目建設，戰略布局更加優化

2009年上半年，南方水泥成功受讓浙江三獅集團有限公司（「三獅集團」）下屬10家水泥企業的股權，標志著南方水泥浙江區域大規模聯合重組的基本完成。下半年，南方水泥把握機遇，進一步完善聯合重組和項目建設，戰略布局不斷優化，市場控制力和競爭力明顯提升。截至2009年底，南方水泥的水泥總產能約1億噸，成為中國東南經濟區最具影響力的大型水泥集團。

北方水泥

2009年3月，本公司與遼源金剛水泥（集團）有限公司（「遼源金剛」）、弘毅投資產業一期基金（天津）（「弘毅投資」）（共同出資設立了北方水泥有限公司（「北方水泥」），其中，本公司佔45%股權。北方水泥成立後，全力推動在吉林、遼寧、黑龍江三省的聯合重組，截至2009年底，水泥總產能超過800萬噸。目前，北方水泥在東北地區的聯合重組正在穩步推進。

輕質建材分部

2009年中國輕質建材行業回顧

2009年，國務院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改委」）先後發布文件提出建築節能、發展新型建材、發展循環經濟的要求，對新型建材行業的發展產生有利推動，進一步促進了紙面石膏板等行業的發展。（資料來源：中國建材網）

2009年本集團輕質建材分部業務回顧

穩步推進全國產業基地建設，積極拓展營銷渠道

2009年，北新集團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北新建材」）繼續穩步推進全國產業基地建設，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的石膏板項目建設進展順利，並陸續投入運行，截至2009年底，石膏板總產能已達7.2億平方米。同時，北新建材按照「大品牌、大渠道、大發展」的戰略原則積極加強市場推廣和營銷渠道的拓展，通過積極開拓新興市場和細分市場，擴大市場影響力，滿足石膏板產能釋放的需求。

進一步完善市場布局，推動產銷量和毛利率進一步提升

隨著10億平方米石膏板全國產業布局的順利完成，石膏板業務的規模優勢進一步顯現，產銷布局更為合理，並取得良好成效，產銷量大幅增長。與2008年相比，龍牌石膏板和泰山石膏板產量分別增長51%和47%，銷量分別增長23%和53%，毛利率分別提高4.7和14.1個百分點。

玻璃纖維及複合材料分部

2009年中國玻璃纖維及複合材料行業回顧

複合材料行業

風能已成為我國水能之外最具規模應用前景的零排放、可再生能源。中國已連續三年成為世界上最活躍的風電市場。2009年，全國新增風電裝機容量超過800萬千瓦，累計總容量已達2000萬千瓦以上，僅次於美國、德國，成為世界第三大利用風力發電的國家。（資料來源：中國複合材料協會）

玻璃纖維行業

面對金融危機的嚴重衝擊，2009年玻璃纖維行業適時調整發展策略，限產保價、調整產品結構，並取得顯著成效。2009年三季度以來，全行業呈現企穩回升態勢，扭轉了產量同比增長持續下滑的局面，進出口貿易降幅減緩，產品銷售價格回升，外銷市場日趨回暖。(資料來源：中國玻纖協會)

2009年本集團玻璃纖維及複合材料分部業務回顧

複合材料業務

2009年，風機葉片業務快速增長，產能規模已達5,000片，銷量超過3,700片，同比增長58%，躍居中國第一。瀋陽、酒泉、包頭風機葉片基地相繼投產，產業布局全面完成，年產萬片的戰略目標提前實現。3兆瓦葉片成功下線，產品供應鏈已經從陸地延伸到海上，在打造規模的同時產品實現了系列化。碳纖維項目也順利推進。

玻璃纖維業務

2009年，中國玻纖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玻纖」)積極應對金融危機的挑戰，一方面通過技術創新，研發玻纖新配方，開展多項節支降耗工作，大幅降低成本；另一方面，在確保生產線正常運轉的同時，通過調整產品結構、創新營銷管理和銷售模式，進一步拓展國內外市場，使銷量環比增加，逐漸消化庫存，生產經營轉好。

工程服務分部

2009年本集團工程服務分部業務回顧

大力推進工程化發展，行業領先地位繼續鞏固

2009年，中國建材國際工程有限公司(「中國建材」)工程加大工程化發展，在國內市場，通過抓大客戶、大項目、大訂單，在工程設計、工程總承包的經營上佔領了90%左右的高端玻璃工程市場份額，並積極採取措施，確保承接的總承包項目按期實施。

加強科技創新，服務產業升級

2009年，中國建材工程圍繞新玻璃、新能源、新材料的工程技術開發，加強科技創新，加快新技術研發和成果推廣步伐，在Low—E玻璃研發進一步取得階段性成果的同時，加大了對水泥大型立磨等附加值高、節能環保新技術、新產品的研發推廣力度。

財務回顧

組建北方水泥

本集團於2009年3月組建北方水泥。北方水泥的經營業績已計入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但並無計入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內。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北方水泥合併範圍內包括6家子公司。北方水泥於2009年10月1日收購佳木斯北方水泥有限公司，於2009年12月31日收購金剛(集團)白山水泥有限公司、遼源金剛水泥(集團)松原有限公司、金剛水泥(鐵嶺)有限公司、遼源渭津金剛水泥有限公司、撫順市金剛水泥有限公司。下表載列北方水泥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收入、銷售成本、毛利及經營業績，以及有關各項於本集團所佔份額。

	北方水泥	
	人民幣百萬元	佔本集團總額 百分比
收入	74.8	0.2
銷售成本	65.8	0.2
毛利	9.0	0.1
營業利潤	<u>2.8</u>	<u>0.1</u>

除下文所述原因外，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相對於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化，亦因計入上述本集團新組建北方水泥的業績所致。

本集團收入從2008年的人民幣26,365.2百萬元增加到2009年的33,297.4百萬元，增長26.3%，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由2008年的人民幣1,511.5百萬元增加到2009年的人民幣2,352.4百萬元，增長55.6%。

收入

收入由2008年的人民幣26,365.2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33,297.4百萬元，增長26.3%，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南方水泥的收入增加人民幣3,348.2百萬元，中聯水泥的收入增加人民幣1,623.5百萬元，本集團輕質建材分部的收入增加人民幣889.9百萬元，本集團玻璃纖維及複合材料分部的收入增加人民幣652.4百萬元，以及本集團工程服務分部的收入增加人民幣347.5百萬元。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08年的人民幣21,851.7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26,798.0百萬元，增幅為22.6%，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南方水泥的銷售成本增加人民幣2,541.9百萬元，中聯水泥的銷售成本增加人民幣1,289.1百萬元，本集團輕質建材分部的銷售成本增加人民幣473.5百萬元，本集團玻璃纖維及複合材料分部的銷售成本增加人民幣420.1百萬元，以及本集團工程服務分部的銷售成本增加人民幣155.1百萬元。

其他收入

本集團其他收入由2008年的人民幣1,186.6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2,036.8百萬元，增幅為71.7%。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增值稅退稅由2008年的人民幣484.0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632.1百萬元。本集團2009年持有作買賣用途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淨收益增加195.0百萬元。本集團政府補助由2008年的人民幣475.8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539.5百萬元。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權益／額外權益之折讓由2008年的人民幣104.4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188.3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2008年的人民幣884.0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1,267.4百萬元，增幅為43.4%，主要原因是本集團主要產品銷售量的增加導致的包裝費增加人民幣242.2百萬元，運輸費增加人民幣29.2百萬元。

管理及其他開支

管理及其他開支由2008年的人民幣1,436.8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2,019.8百萬元，增幅為40.6%，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工資增加人民幣160.1百萬元，無形資產攤銷增加了人民幣108.3百萬元，研究與開發費用增加人民幣66.6百萬元，修理費增加人民幣23.2百萬元，稅金增加人民幣19.0百萬元（主要包括印花稅、房產稅和土地使用稅）。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2008年的人民幣1,368.0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1,516.4百萬元，增幅為10.8%，原因是本集團需要更多借款支持其四項業務分部各自的業務量上升。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由2008年的人民幣155.3百萬元減少至2009年的人民幣9.4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本集團來自中國玻纖的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減少。中國玻纖淨利潤減少主要是由於海外市場銷量同比有所下降、全年產品價格較低。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2008年的人民幣293.1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664.1百萬元，增幅為126.6%。主要是由於除稅前利潤的增加。

少數股東損益

少數股東損益由2008年的人民幣361.8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725.5百萬元，增幅為100.5%，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各業務分部的營業利潤均有所增加。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由2008年的人民幣1,511.5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2,352.4百萬元，增幅為55.6%，淨利潤率由2008年的5.7%上升至2009年的7.1%。

中聯水泥

收購及新生產線投產

本集團中聯水泥子公司西峽中聯水泥有限公司（「西峽中聯」）100萬噸粉磨站於2008年2月1日開始投產，所以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只包含了西峽中聯的2008年2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止十一個月的經營業績。

本集團中聯水泥於2008年4月1日收購曲阜中聯水泥有限公司、臨沂中聯水泥有限公司、日照中聯港口水泥有限公司。所以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只包含了上述三家公司的2008年4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經營業績。

本集團中聯水泥於2008年7月1日收購浙川中聯水泥有限公司（「浙川中聯」），所以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只包含了浙川中聯的2008年7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業績。

本集團中聯水泥於2008年8月1日收購南陽中聯臥龍水泥有限公司(「臥龍中聯」)，所以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只包含了臥龍中聯的2008年8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止五個月的經營業績。

本集團中聯水泥於2008年9月1日收購郟縣中聯水泥有限公司(「郟縣中聯」)，所以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只包含了郟縣中聯的2008年9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的經營業績。

下表載列上述七家公司兩期產生的收入、銷售成本、毛利及經營業績。

	上述七家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2008年
收入	2,401.4	1,485.3
銷售成本	1,940.7	1,195.3
毛利	460.7	290.0
營業利潤	413.2	229.2

此外，本集團中聯水泥於2009年7月1日收購南京中聯水泥有限公司(「南京中聯」)，南京中聯的經營業績已計入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但並無計入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內。

下表載列南京中聯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收入、銷售成本、毛利及經營業績，以及有關各項於本集團水泥分部所佔份額。

	估中聯水泥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百分比
收入	214.4	2.4
銷售成本	187.6	2.6
毛利	26.8	1.4
營業利潤	19.6	1.2

除下文所述原因外，本集團中聯水泥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相對於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化，亦因計入上述本集團新收購子公司及新投產子公司的業績所致。

本集團中聯水泥的收入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363.7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987.2百萬元，增幅為22.0%，主要原因是水泥產品的銷量增加所致，但部分被水泥產品的平均售價降低所抵銷。

銷售成本

本集團中聯水泥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810.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099.2百萬元，增幅為22.2%，主要原因是由於水泥產品的銷量增加所致，但部分被煤價下降所抵銷。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中聯水泥的毛利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53.5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88.0百萬元，增幅為21.5%。本集團中聯水泥的毛利率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1%下降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0%，主要原因是由於售價降低所致，但基本被煤價下降所抵銷。

營業利潤

中聯水泥的營業利潤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58.4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03.4百萬元，增幅為35.4%。該分部的營業利潤率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1%上升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0%。主要原因是由於增值稅退稅及政府補助增加所致。

南方水泥

收購及新生產線投產

本集團南方水泥於2008年12月31日後收購多家水泥公司。與2008年12月31日比，截至2009年12月31日，南方水泥新並入子公司共計19家。本集團南方水泥子公司安徽廣德洪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日產5,000噸熟料生產線於2009年3月開始投產，子公司湖州槐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日產5,000噸熟料生產線於2009年9月開始投產。上述21家公司的經營業績已計入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但並無計入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內。下表載列該21家公司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收入、銷售成本、毛利及經營業績，以及有關各項於本集團南方水泥所佔份額。

	上述21家公司佔 南方水泥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百分比
收入	2,387.6	16.7
銷售成本	2,096.0	17.1
毛利	291.6	14.2
營業利潤	<u>313.8</u>	<u>18.7</u>

2008年度，南方水泥新合併子公司37家，該37家子公司在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合併經營業績不足十二個月。下表載列上述三十七家公司兩期產生的收入、銷售成本、毛利及經營業績。

	上述三十七家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2008年
收入	10,330.4	6,180.5
銷售成本	8,964.2	5,499.8
毛利	1,366.2	680.7
營業利潤	<u>1,045.1</u>	<u>671.9</u>

除下文所述原因外，本集團南方水泥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相對於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化，亦因計入上述本集團新收購子公司及新投產子公司的業績所致。

收入

本集團南方水泥的收入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985.8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334.1百萬元，增幅為30.5%。主要原因是水泥產品的銷量增加所致，但部分被水泥產品的平均售價降低所抵銷。

銷售成本

本集團南方水泥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745.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287.2百萬元，增幅為26.1%。主要原因是由於水泥產品的銷量增加所致，但部分被煤價下降所抵銷。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南方水泥的毛利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40.6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46.9百萬元，增幅為65.0%。本集團南方水泥的毛利率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3%增長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3%，主要原因是由於煤價下降所致但部分被水泥產品的平均售價降低所抵銷。

營業利潤

南方水泥的營業利潤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62.4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78.3百萬元，增幅為58.0%。該分部的營業利潤率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7%上升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7%，主要是由於毛利率的上升。

輕質建材分部

收入

本集團輕質建材分部的收入由2008年的人民幣2,365.7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3,255.6百萬元，增幅為37.6%。主要原因是主要產品石膏板的收入因其售價和銷售量上升而增加。

下表載列截至2008年及2009年本集團隔牆吊頂體系三項主要產品分別產生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		期間的變動 (%)
	200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石膏板	2,552.6	1,672.9	52.6
礦棉吸音板	141.5	151.0	(6.3)
輕鋼龍骨	232.2	197.2	17.7
合計	<u>2,926.3</u>	<u>2,021.1</u>	<u>44.8</u>

銷售成本

本集團輕質建材分部的銷售成本由2008年的人民幣1,924.0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2,397.5百萬元，增幅為24.6%，主要原因是主要產品石膏板因其銷售量上升而增加銷售成本，部分被原材料採購成本下降而抵銷。

下表載列截至2008年及2009年本集團隔牆吊頂體系三項主要產品分別的銷售成本：

	截至12月31日		期間的變動 (%)
	200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石膏板	1,667.6	1,294.2	28.9
礦棉吸音板	120.0	138.1	(13.1)
輕鋼龍骨	185.0	162.6	13.8
合計	<u>1,972.6</u>	<u>1,594.9</u>	<u>23.7</u>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輕質建材分部的毛利由截至2008年的人民幣441.7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858.1百萬元，增幅為94.3%。

下表載列截至2008年及2009年本集團隔牆吊頂體系三項主要產品分別產生的毛利：

	截至12月31日		期間的變動 (%)
	200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石膏板	885.0	378.7	133.7
礦棉吸音板	21.5	12.9	66.6
輕鋼龍骨	47.2	34.6	36.4
合計	<u>953.7</u>	<u>426.2</u>	<u>123.8</u>

本集團輕質建材分部的毛利率由截至2008年的18.7%上升至2009年的26.4%，主要原因是由於主產品石膏板售價提高及原材料價格下降所致。

營業利潤

本集團輕質建材分部的營業利潤由2008年的人民幣243.5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639.9百萬元，增幅為162.8%。此分部的營業利潤率由截至2008年的10.3%上升至2009年的19.7%，主要由於毛利率的提高以及多銷售享受增值稅返還的產品增加了增值稅返還所致。

玻璃纖維及複合材料分部

由於中國玻纖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而並非附屬公司，故中國玻纖的經營業績並不會計入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綜合報表，亦不會計入本集團玻璃纖維及複合材料分部的業績。除另有指明外，對本集團此分部的經營業績的提述並不包括中國玻纖。

收入

本集團玻璃纖維及複合材料分部的收入由2008年的人民幣1,549.7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2,202.1百萬元，增幅為42.1%。主要原因是本集團的玻璃鋼管、罐業務及風力發電機葉片銷售收入增加人民幣709.4百萬元，但部分被玻璃纖維薄氈業務收入減少人民幣42.3百萬元，以及船艇業務收入減少人民幣30.3百萬元所抵銷。

銷售成本

本集團玻璃纖維及複合材料分部的銷售成本由2008年的人民幣1,080.6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1,500.7百萬元，增幅為38.9%。主要原因是本集團玻璃鋼管、罐業務及風力發電機葉片的銷售成本增加人民幣466.1百萬元，但部分被玻璃纖維薄氈業務的銷售成本減少人民幣32.4百萬元，以及船艇業務的銷售成本減少人民幣23.9百萬元所抵銷。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玻璃纖維及複合材料分部的毛利由2008年的人民幣469.1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701.4百萬元，增幅為49.5%。本集團玻璃纖維及複合材料分部的毛利率由2008年的30.3%上升至2009年的31.9%。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毛利率較高的風力發電機葉片在收入中所佔的比重進一步加大。

營業利潤

本集團玻璃纖維及複合材料分部的營業利潤由2008年的人民幣285.8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508.0百萬元，增幅為77.7%。該分部的營業利潤率由2008年的18.4%上升至2009年的23.1%，營業利潤率上升主要是由於該分部毛利率的上升，以及該分部本期產生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的折讓人民幣13.9百萬元。

工程服務分部

收入

本集團工程服務分部的收入由2008年的人民幣3,244.1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3,591.6百萬元，增幅為10.7%，主要原因是本期完成的工程服務量的增加。

銷售成本

本集團工程服務分部的銷售成本由2008年的人民幣2,528.0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2,683.1百萬元，增幅為6.1%，主要原因是本期完成的工程服務量的增加，但部份被本期原材料採購價格的降低所抵銷。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工程服務分部的毛利由2008年的人民幣716.1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908.5百萬元，增幅為26.9%，主要原因是本期完成的工程服務量的增加。本集團工程服務分部的毛利率由2008年的22.1%上升至2009年的25.3%，主要原因是佔收入比重大的工程總承包項目毛利率上升。

營業利潤

本集團工程服務分部的營業利潤由2008年的人民幣557.9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人民幣622.0百萬元，增幅為11.5%，而此分部的營業利潤率則由2008年的17.2%上升至2009年的17.3%。主要是由於其毛利率的上升，但部份被本期匯總損失的增加所抵銷。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有未動用的銀行信貸，合共約人民幣25,057.1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的借款：

	於12月31日	
	2009年	2008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貸款	39,391.3	21,767.0
非金融機構的其他借款	1,624.6	3,480.8
	<u>41,015.9</u>	<u>25,247.8</u>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到期日劃分的借款：

	於12月31日	
	2009年	2008年
	(人民幣百萬元)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的借款：		
一年內或於要求時	21,942.9	17,472.8
一年至兩年	3,991.6	3,669.9
兩年至三年	8,754.5	1,651.4
三年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626.9	1,229.7
超過五年	3,700.0	1,224.0
合計	<u>41,015.9</u>	<u>25,247.8</u>

於2009年12月31日，合共人民幣2,411.5百萬元的銀行貸款乃由本集團的總計人民幣5,036.2百萬元的資產抵押。

於2009年12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債務比率(按本集團的綜合借款除以其總綜合資產計算)分別為53.3%及42.9%。

匯率風險

本集團絕大部分業務均以人民幣經營，故未面對任何顯著的匯率風險。

或有負債

本集團因向銀行就獨立第三方動用的銀行信貸提供擔保而招致若干或有負債。下表載列該等擔保的潛在未來須予償還的最高未貼現金額：

	於12月31日	
	2009年	200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就附屬公司被收購前的關聯方動用 銀行信貸向銀行提供的擔保	63.0	69.0
就獨立第三方動用銀行信貸向銀行提供的擔保	<u>166.0</u>	<u>259.3</u>
合計	<u><u>229.0</u></u>	<u><u>328.3</u></u>

資本承擔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09年	200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對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等的 資本開支(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2,108.7	212.9
公司對於預付租賃款項的資本開支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27.1	6.5
公司對於股權收購的 資本開支(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u>139.4</u>	<u>1074.6</u>

資本開支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分部劃分的資本開支：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佔總額百分比	
水泥	5,734.9	82.7
其中：中聯水泥	2,039.7	29.4
南方水泥	3,641.8	52.5
北方水泥	53.4	0.8
輕質建材	670.5	9.7
玻璃纖維及玻璃鋼製品	289.6	4.2
工程服務	162.1	2.3
其他	80.8	1.1
合計	<u>6,937.9</u>	<u>100.0</u>

銀行結餘和現金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和現金為人民幣3,843.6百萬元，於2008年12月31日該金額為人民幣3,726.3百萬元。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2009年，本集團經營業務產生的淨現金流入為人民幣4,209.9百萬元。淨現金流入的主要原因是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為人民幣6,177.8百萬元，但主要因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1,324.1百萬元，以及存貨增加人民幣739.8百萬元而被抵銷。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2009年，本集團投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出為人民幣13,881.9百萬元，主要原因是其他應支付款項的減少動用人民幣5,574.3百萬元，收購附屬公司動用人民幣1,118.4百萬元，購置主要用於水泥及輕質建材分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動用人民幣5,892.5百萬元，已付按金增加人民幣3,075.8百萬元。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2009年，本集團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入金額為人民幣9,789.5百萬元，主要原因是籌借新借款合共人民幣47,056.8百萬元，但因償還借款人民幣33,817.6百萬元而被抵銷。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本公司H股自2006年3月23日（「上市日期」）直至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期間，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原則，並遵守該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除本公告66頁「重大交易—配售新H股」一節所述配售外，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證券（「證券」一詞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的證券交易。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在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成員為遲海濱先生（主席）、周道炯先生和崔麗君女士。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監察公司的財務匯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工作。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已按《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要求開展工作，已對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告及業績進行審閱。

股息

董事會現擬建議派付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期間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7元(含稅)(二零零八年：每股人民幣0.045元(含稅))，合共人民幣173,685,069.11元(含稅)。

擬派發的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2010年6月18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予以同意。末期股息預期將派發予於2010年6月18日(星期五)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10年5月19日(星期三)至2010年6月18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欲獲派末期股息，須於2010年5月18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重大交易

1. 配售新H股

2009年2月5日，本公司與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及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訂立配售協議，按每股配售股份7.85港元之毛價及每股配售股份7.69港元之淨價，向投資者配售本公司股本中合共298,555,032股每股人民幣1.00元之H股(「**配售股份**」)。配售股份包括(1)由本公司配發及發行之272,727,273股H股(「**新H股**」)及(2)將由中國建築材料集團有限公司、北新建材(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建築材料科學研究總院及中國建材集團進出口公司向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轉發相同數目之國有內資股(不包括由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持有之國有內資股)兌換而成之25,827,759股股份。配售股份約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H股股本之33.1%及本公司經發行新H股擴大後之已發行H股股本24.9%。扣除配售事項所付佣金及開支後，配售新H股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2,093,898,229港元。如日期為2008年1月30日的公告所載，本公司擬將配售新H股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作償還債務、收購及投資的資金，餘下所得款項淨額擬用於本集團一般企業及營運資金所需。

配售新H股的詳細情況已於本公司於2008年1月30日發布的公告、2008年2月11日發布的通函、2008年3月27日發布的公告、2009年2月5日發布的公告以及2008年中期報告中披露。截至本公告日，新H股配售已經完成。

2. 成立北方水泥

於2009年3月6日，本公司與遼源金剛及弘毅投資訂立出資協議，旨在成立北方水泥，該公司將成為本集團發展中國北方地區水泥業務之旗艦公司。北方水泥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億元，待出資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北方水泥45%之股權，而遼源金剛及弘毅投資將分別持有北方水泥45%和10%股權。

截至本公告日，北方水泥工商註冊已經完成。北方水泥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億元，分別由本公司、遼源金剛及弘毅投資持有其45%、45%及10%權益。

成立北方水泥的詳細情況已於本公司2009年3月6日發布的公告中披露。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約為54,121人。

本公司僱員薪酬福利包括薪金、津貼及相關福利。根據相關的全國和地方勞動和社會福利法律和法規，本公司旗下每家成員公司每月都必須向各自的相關僱員支付養老保險、工傷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等社會保險費。公司員工的薪酬政策主要是實行以崗位職責為基礎，並將獎勵與公司的整體經濟效益掛鉤考核兌現的崗位績效工資。

本公司盡力為員工提供培訓。就職培訓和持續培訓計劃包括管理技能及技術培訓、海外交流計劃和其他課程。本公司也通過頒發獎學金鼓勵僱員進行自學。

於香港聯交所網頁及本公司網頁公佈業績

按照上市規則於有關報告期間適用的規定，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的所有資料將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年報，並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於香港聯交所網頁(網址 <http://www.hkexnews.hk>)上發布。有關資料亦將於本公司網頁(網址：<http://cnbm.wsfg.hk>)上發布。

代表董事會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宋志平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宋志平先生、曹江林先生、李誼民先生、彭壽先生及崔星太先生，非執行董事崔麗君女士、黃安中先生及左鳳高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人為先生、周道炯先生、遲海濱先生、李德成先生及劉高原先生。

* 僅供識別